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8 名，王子峥先生因公出差不能参加本次会议，授权鞠喜林先生代为行使对该次议案的表决权。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关于公司新增保理业务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详情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新增保理业务的公告》。

议案二：关于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表决，关联董事王子峥、王玉锁回避表决，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详情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新增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三：关于公司新增担保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详情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

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新增担保的公告》。

议案四：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详情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建设延期的公告》。

议案五：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详情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议案六：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详情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议案七：关于增聘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详情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议案八：关于修改公司英文名称及公司章程的预案。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英文名称及公司章

程的公告》。

议案九：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预案。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议案十：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预案。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议案十一：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详情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2 月 6 日